



2015 Spring 臺大管理學院與早稻田雙聯學位計畫（大學+大學）

錄取確認單

英文姓名 (請填寫與護照相同之姓名)		中文姓名	學號
			手機
科系		年級	
早稻田大學 交換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學部 SoC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教養部 SILS		交換期間 (預計為三學期) 自 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7 月	
監護人姓名	關係	監護人 Email	監護人聯絡電話
		_____@_____	(家用) (手機)

請詳讀以下各項說明，並於空格中打「✓」確認。

雙聯學位學生須知

- 1  雙學位學生由本院甄選推薦，其入學許可之核定由接待學校決定。若被接待學校拒絕入學，即喪失錄取資格，申請人不得有異議。
- 2  一經放榜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錄取學校（院）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延後出國研修學期或要求保留雙學位學生資格。
- 3  除重大天災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外，錄取學生未如期赴國外研修、或因可歸責於個人之因素（如：資料不全）而未獲接待學校核可入學、或終止本計畫提前返國者，皆視為放棄雙聯學位學生資格。
- 4  錄取者於確認錄取資格後不得任意放棄雙聯學位學生資格，放棄資格者，須繳交罰款新臺幣 15,000 元整至本院國際化專用帳戶。
- 5  雙聯學位學生須在本校註冊並繳交全額學雜費，免繳交接待學校學雜費及學分費。食宿費、旅費、書籍費、交通費、護照費、簽證費、保險費及其他個人支出須自行負擔。
- 6  所有錄取學生皆須自行辦理宿舍申請、簽證、選課、機票、機場接送及保險等個人事宜。
- 7  除學生平安保險外，本院有權強制所有錄取學生於出國研修前另購買足額之保險（含醫療、意外、海外急難救助等）。本院不具替學生購買保險之責任與義務，若學生未購買保險，本院保有取消其錄取資格之權利。

- 8**  本計畫未保證可申請到接待學校宿舍，本院不負責協助宿舍申請，接待學校亦無保證提供宿舍之義務；未申請到宿舍之學生，須自行安排外宿事宜。
- 9**  若因個人因素無法取得學生簽證者，錄取資格即取消，本院不負責協助學生辦理簽證。
- 10**  雙聯學位學生於計畫期間（即 3 學期）結束後，如未能完成本計畫之全數規定，將不授予雙聯學位。
- 11**  已修滿本校應修學分者，於出國研修前得向教務處申請延長修業年限。
- 12**  參與計畫期間不得辦理本校畢業或休學手續，若有此等事情發生，其雙聯學位學生身分隨即取消。
- 13**  計畫結束後，必須按時回到本校繼續完成學位，不得擅自延長停留期限。如有違反情況，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。
- 14**  所有學生返國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學分費或學雜費。
- 15**  具役男身分同學須依法完成相關手續，並於計畫期結束後準時返國，不得有滯留國外之情形；如有違反情況，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按校規處置。

### **雙聯學位學生義務**

- 1**  雙聯學位學生於接待學校完成註冊手續後，即視同該校學生，應遵守該校一切規定，不得做出有損兩校校譽之情事，如有違反情況，須同時接受兩校校規處置。
- 2**  出國參與計畫期間須密切與本院保持連繫，並留意自身安全。  
所有參加本計畫同學，於[取得台大畢業證書後 2 週內](#)，提供以下紙本文件至國際事務室，若無提供，本單位無法協助取得早稻田大學頒發之雙聯學位證書，請同學們配合。  
甲、[畢業證書彩色影本 \(中文及英文各一份\)](#)  
乙、[學位證明書 \(中文及英文各一份\)](#)  
丙、[最後成績單影本 \(中文及英文各一份\)](#)
- 3**  返國後一個月內繳交在接待學校研修心得報告。本院有權在網路公開同學所繳交之報告，或使用於各種相關活動文宣用品上。
- 4**  所有參加本計畫同學，應於返國後一個月內繳交在接待學校研修心得報告。本院有權在網路公開同學所繳交之報告，或使用於各種相關活動文宣用品上。
- 5**  雙聯學位學生返國後，於在學期間應盡義務協助及輔導本校同學，提供相關諮詢及必要資訊；本院有權提供其聯絡方式給往後錄取之同學，不須另徵得其同意。

申請人簽章

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監護人簽章

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系主任簽章

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系主任簽章

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(若為雙主修之學生，請取得兩系主任之簽章)